

证券代码：874078

证券简称：格瑞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郑宇航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3,411,622.67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2,152,530.44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7,793,4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 9,558,68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169,010.00 元。

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将《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79.34 万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735.208 万元。”，第九条“公司全部注册资本等额划分为 4779.34 万股。”，修改为“公司全部注册资本等额划分为 5,735.208 万股。”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格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7 日